

# 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科建 HBY18-107 号

建设单位：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黄志华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马云峰

项 目 负 责 人： 王建勇

填 表 人 ： 刘雪菁

建设单位：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 编制单位： 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  
限公司（盖章） 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13508910028

电话： 0631-5982756

传真：

传真： 0631-5982756

邮编： 264316

邮编： 264205

地址： 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  
前虎口村西

地址： 威海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嵩山  
路-99-1 号

# 目 录

前 言.....	1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2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验收执行标准与限值.....	8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质量控制.....	9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	11
表七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1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7

## 附件

- 附件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件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件 3 项目采样点位示意图
- 附件 4 环评结论与建议
- 附件 5 环评审批意见
- 附件 6 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意见

## 前 言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位于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68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和办公区等，厂区配套 3 个冷风库，库容共计 2000 吨，配套 2 个急冻间，库容共计 40t。项目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年可生产冷冻赤贝 80t/a。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实行 8 小时工作日，年工作日 200 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的规定，项目委托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编制了《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给予批复（荣环审报告表[2018]0058 号）。

受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的委托，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监测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要求及建设项目的现场勘查和相关技术资料，编制了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验收监测方案；于 2018 年 9 月 5 日~9 月 6 日依据监测方案进行了现场采样与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和调查情况，编制了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				
主要产品名称	冷冻赤贝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冷冻赤贝 8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冷冻赤贝 8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年6月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9.5-2018.9.6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荣成市环境保护局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	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荣成阳光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荣成阳光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万元	环保投资概算	80万元	比例	8%
实际总投资	1000万元	环保投资	80万元	比例	8%
验收监测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682号）；</li> <li>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li> <li>3.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li> <li>4.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li> <li>5. 荣成市环保局下达的《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li> <li>6.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li> </ol>				

## 表二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2.1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p>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位于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68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和办公区等。项目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年可生产冷冻赤贝 80t/a。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实行 8 小时工作日，年工作日 200 天。</p>					
2.2 项目建设内容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					
序号	工程	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1	项目工程	办公区	一层，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用于日常办公	
		加工车间及更衣间	一层，建筑面积 2000m <sup>2</sup>	用于生产加工	
		保鲜冷风库	一层，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成品冷冻储存	
		储藏库	一层，建筑面积 1200m <sup>2</sup>	原料储藏	
		急冻库	一层，建筑面积 110m <sup>2</sup>	急冻制冷	
		氟利昂机室	一层，建筑面积 60m <sup>2</sup>	制冷	
		配电室	一层，建筑面积 30m <sup>2</sup>	—	
		杂物仓库	一层，建筑面积 200m <sup>2</sup>	堆放杂物	
		其他附属设施	一层，建筑面积 100m <sup>2</sup>	—	
2	公用工程	供电	荣成市电业总公司统一供给		
		给水	荣成市自来水公司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进入雨水管网，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至附近沟渠。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用量	日常存储量	备注	
1	生产线	天然海捕赤贝	500t/a	10t	—
2		成品包装袋	2 万个/a	2000 个	5kg/袋
3		氟利昂 R-404a	0.05t/a	管道、设备在线量 0.8t	每 2 年由设备厂家补充一次，每次补充约 0.1t。
4	能源消耗	水	t/a	1780	—
5		电	kWh/a	10 万	—
注：氟利昂 R-404a 为 HFC 型制冷剂，其主要有 HFC125,HFC-134a 和 HFC-143a					

混合而成，混合比例约为 HFC-125（44%）、HFC-134a（4%）、HFC-143a（52%）。

表 2-3 主要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个）
1	清洗槽	1m×1m	2
2	清洗槽	1m×2m	1
3	案台	1m×2m	20
4	单冻机	TFITR-44 型	1
5	紫外线消毒机	DES-10K	1
6	氟利昂压缩机组	L13-250	3
7	真空包装机	S-600 型	1
8	污水处理设施		1
9	装卸叉车	1.5T	1

### 2.3 项目变更情况

表 2-4 建设内容变更情况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情况
项目原环评生活污水、清洗原料及冲刷废水混合后排放，通过厂区污水管道集中收集，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配套污水处理设施集中处理。	实际为生活污水堆肥送往附近田地综合利用；清洗原料及冲刷废水，通过厂区污水管道集中收集，由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

### 2.4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天然海捕赤贝 → 开壳 → 去内脏 → 清洗 → 分拣 → 摆盘 → 冷冻 → 包装 → 入库

废水、噪声、固体废物

工艺说明：

项目原料为天然海捕赤贝，进入厂区后进入储藏库储存，加工时从储藏库内运出，进入粗加工车间进行开壳，通过人工将赤贝外壳去掉，然后将内脏取出去除，放入清洗槽内进行清洗，清洗完毕后由人工进行分拣，挑选出一定规格，然后摆盘，通过单冻机进行冷冻并挂冰衣，送入急冻间进行急冻后，再经真空包装机进行包装，包装完毕后送至冷风库内进行储存冷藏。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项目主要污染物为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

### 3.1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厂区内不可避免存在着的鱼腥异味，制冷系统会有少量氟利昂逸出及污水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过程产生的少量臭气，装卸叉车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

#### (1) 鱼腥异味及污水处理恶臭

车间产生的鱼腥异味与废料的新鲜程度相关，企业合理安排工作计划，车间内不堆放已解冻但未加工的原料，原料尽量做到随时进厂随时生产；加工过程产生的下脚料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长时间堆放储存，以此减小异味的散发；

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格栅池、调节池及污泥储存干化阶段产生的臭气，浓度不高且构筑物处于通风良好的环境中。

项目厂区周围加强绿化，对异味有一定的吸附作用，从而减少异味扩散。

#### (2) 汽车尾气

装卸叉车通过燃用优质无铅汽油、优质柴油，同时运输车辆加强检修与维护、不租用报废汽车等手段以减少汽车尾气排放。

#### (3) 氟利昂

制冷系统在正常运行时不会释放氟利昂，逸出的氟利昂是在压缩机、氨泵的轴缝处和阀门、法兰、管件接头等密封处及制冷装置放气时偶尔的、短时的发生，产生量很小，为无组织排放，压缩机房设置排气扇，及时进行换气。

### 3.2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项目职工日常活动产生的生活污水、清洗原料废水及冲刷车间、生产设备等产生的冲刷废水。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96t/a，全部堆肥送往附近田地综合利用；生产废水产生量约 1280t/a，通过厂区污水管道集中收集，由项目配套的污水处理站进行集中处理，经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排污口编号：WS-27348）。

项目污水处理站由荣成市阳光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安装和调试，污水处理采取 A/O 生物处理工艺，设计规模为处理废水 15m<sup>3</sup>/d。污水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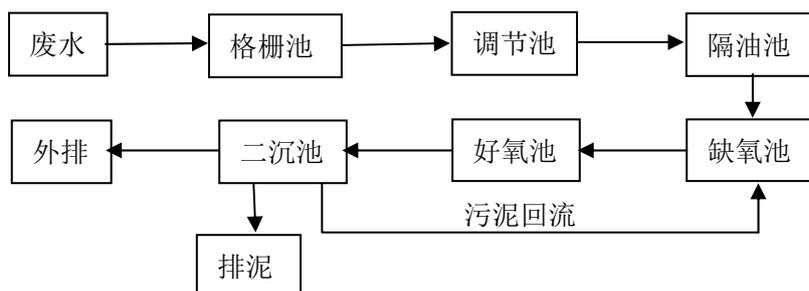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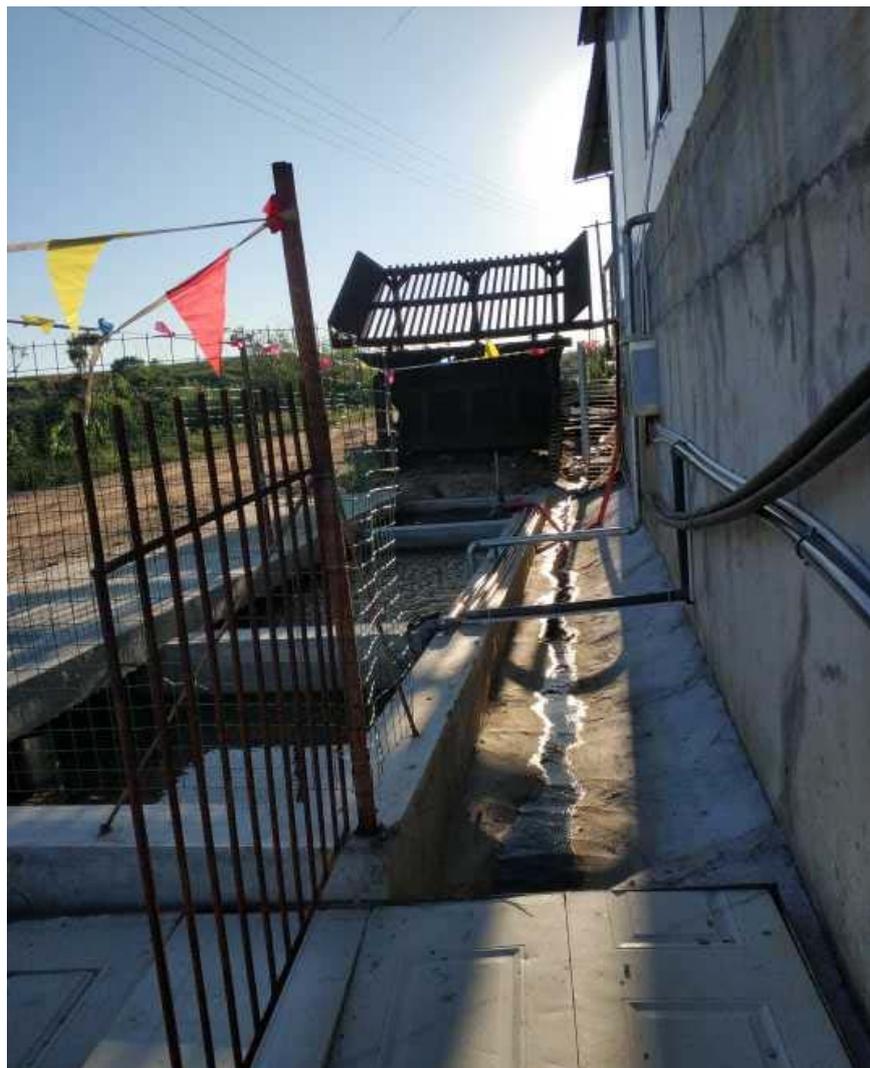


图 3-2 污水处理站实景

### 3.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压缩机、真空包装机、单冻机等生产设备及装卸叉车、运输汽车装卸、运输时产生的交通噪声。

项目压缩机安装于密闭压缩机房内，主要声源于车间内合理布局，并采取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经过距离衰减、墙壁阻隔降低噪声排放值；车辆在厂区内装卸及

运输时采取降低时速、轻拿轻放、文明作业、禁止鸣笛等方式降低噪声排放值，且项目装卸叉车均在厂区内进行作业，运输车辆在厂区周围的运输大部分依靠项目南面路况较好的道路进行原料及产品的物流转运，不在前虎口村内部的村路上行驶。

### 3.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项目职工日常活动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贝壳、内脏等下脚料、加工及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以及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

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1.2t/a，原料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000 个/a，废包装箱产生量约为 2000 个/a，全部由当地环卫部门转运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无害化处置。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贝壳、内脏等下脚料，产生量约为 420t/a，由厂家回收出售综合利用。

污泥产生量约为 0.4t/a，全部由项目单位统一集中收集后堆肥综合利用。

## 表四 验收执行标准与限值

## 4.1 废气验收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标准,标准限值见表4-1。

表4-1 无组织排放废气执行标准限值

项目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无量纲)
标准限值	1.5	0.06	20

## 4.2 废水验收执行标准

废水执行《山东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3、鲁质监标发【2011】35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号文表1中的第II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A限值、鲁质监标发【2014】7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标准限值见表4-2。

表4-2 污水验收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mg/L (pH无量纲)

限 值 标 准	项 目	pH	悬浮物	化学 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总氮	全盐量
		DB37/676-2007 鲁质监标发【2011】35号 鲁质监标发【2016】46号 鲁质监标发【2014】7号	6-9	20	50	5	3	15

## 4.3 厂界噪声验收执行标准

东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1类标准,其他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标准限值见表4-3。

表4-3 噪声验收执行标准限值 单位:dB(A)

标准及类别		昼间噪声	夜间噪声
东厂界	GB12348-2008(1类)	55	45
其他厂界	GB12348-2008(2类)	60	50

##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分析方法及质量控制

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各监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或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

### 5.1 无组织废气监测

- 1、监测项目: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 2、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 1#点位、下风向 2#、3#、4#点位;
- 3、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废气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以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关要求与规定进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氨	HJ534-2009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0.01 mg/m <sup>3</sup>
硫化氢	GB/T14678-1993	气相色谱法	0.001 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GB/T14675-1993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10 (无量纲)

### 5.2 食堂油烟监测

监测布点:油烟净化设施前、后各一个点

监测频次:监测两天,油烟排放浓度最高时检测一次。

采样方法、样品保存监测方法、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均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DB37/597-2006)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 5.3 废水监测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和《山东半

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有关要求与规定进行。具体分析方法见表 5-2。

表 5-2 污水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项 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mg/L)	方法依据
1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4	HJ 828-2017
2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	HJ 535-2009
3	pH	玻璃电极法	—	GB/T 6920-1986
4	悬浮物	重量法	4	GB/T 11901-1989
5	动植物油	红外分光光度法	0.04	HJ 637-2012
6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 分光光度法	0.05	HJ 636-2012
7	全盐量	重量法	10	HJ/T51-1999

#### 5.4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布点：东、南、西、北厂界各一个点；

监测频次：监测两天，每天昼、夜各一次；

监测方法、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均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的声级计，声级计在使用前后用标准源进行校准，校准前后仪器灵敏度变化 $<0.5\text{dB}$ (A)。

##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调查及验收监测结果

## 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时间：2018年9月5日至2018年9月6日。

实际工况：根据现场调查，监测期间项目职工全部在岗，各生产设备均处于正常生产状态，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下表6-1。

表6-1 监测期间工况

日期	产品名称	单位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负荷
2018.9.5	冷冻赤贝	吨/天	0.4	0.32	80%
2018.9.6	冷冻赤贝	吨/天	0.3	0.32	80%

## 6.2 验收监测结果

## 6.2.1 废气监测结果

该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见表6-2，气象参数见表6-3。

表6-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频次	监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9.5	1# 厂界上风向	1	0.048	<0.2×10 <sup>-3</sup>	<10
		2	0.052	<0.2×10 <sup>-3</sup>	12
		3	0.045	<0.2×10 <sup>-3</sup>	<10
		4	0.057	<0.2×10 <sup>-3</sup>	<10
	2# 厂界下风向	1	0.080	<0.2×10 <sup>-3</sup>	16
		2	0.064	<0.2×10 <sup>-3</sup>	17
		3	0.059	<0.2×10 <sup>-3</sup>	18
		4	0.077	<0.2×10 <sup>-3</sup>	15
	3# 厂界下风向	1	0.068	<0.2×10 <sup>-3</sup>	13
		2	0.075	<0.2×10 <sup>-3</sup>	18
		3	0.061	<0.2×10 <sup>-3</sup>	16
		4	0.078	<0.2×10 <sup>-3</sup>	14
	4# 厂界下风向	1	0.074	<0.2×10 <sup>-3</sup>	15
		2	0.081	<0.2×10 <sup>-3</sup>	14
		3	0.073	<0.2×10 <sup>-3</sup>	19
		4	0.063	<0.2×10 <sup>-3</sup>	18
2018.9.6	1# 厂界上风向	1	0.050	<0.2×10 <sup>-3</sup>	<10
		2	0.044	<0.2×10 <sup>-3</sup>	11
		3	0.058	<0.2×10 <sup>-3</sup>	<10
		4	0.054	<0.2×10 <sup>-3</sup>	10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检测频次	监测项目		
			氨 (mg/m <sup>3</sup> )	硫化氢 (mg/m <sup>3</sup>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18.9.6	2# 厂界下风向	1	0.068	<0.2×10 <sup>-3</sup>	14
		2	0.076	<0.2×10 <sup>-3</sup>	15
		3	0.062	<0.2×10 <sup>-3</sup>	18
		4	0.072	<0.2×10 <sup>-3</sup>	17
	3# 厂界下风向	1	0.070	<0.2×10 <sup>-3</sup>	15
		2	0.067	<0.2×10 <sup>-3</sup>	18
		3	0.060	<0.2×10 <sup>-3</sup>	15
		4	0.075	<0.2×10 <sup>-3</sup>	16
	4# 厂界下风向	1	0.062	<0.2×10 <sup>-3</sup>	15
		2	0.070	<0.2×10 <sup>-3</sup>	18
		3	0.078	<0.2×10 <sup>-3</sup>	13
		4	0.076	<0.2×10 <sup>-3</sup>	17
标准限值			1.5	0.06	20

表 6-3 无组织工艺废气监测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温度 (°C)	湿度 (%)	大气压(kPa)	风向	风速 (m/s)
2018.9.5	1	25.3	55.3	101.2	南	2.6
	2	25.9	55.2			2.5
	3	25.8	55.4			2.4
	4	25.6	55.7			2.5
2018.9.6	1	25.5	55.2	101.4	南	2.7
	2	26.2	54.7			2.5
	3	25.8	55.3			2.4
	4	24.7	55.7			2.5

从监测结果可知，无组织排放的硫化氢厂界浓度未检出，臭气浓度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19，氨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081mg/m<sup>3</sup>，监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表 1 二级标准。

### 6.2.2 废水监测结果

该项目污水处理站进、出口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5。

表 6-4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采样点位	监测日期与频次	pH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总氮	全盐量	
污水处理站进口	9.5	1	7.16	86	549	47.4	14.0	71.8	1.38×10 <sup>3</sup>
		2	7.21	87	531	45.3	14.8	73.5	1.42×10 <sup>3</sup>
		3	7.15	90	555	49.7	14.2	74.6	1.46×10 <sup>3</sup>
		4	7.22	84	541	46.3	12.3	74.1	1.36×10 <sup>3</sup>
	9.6	1	7.20	83	525	48.5	14.6	70.7	1.36×10 <sup>3</sup>

采样点位	监测日期与频次		pH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动植物油	总氮	全盐量
污水处理站进口	9.6	2	7.18	89	533	46.0	15.1	73.7	$1.47 \times 10^3$
		3	7.15	88	565	50.1	14.6	74.6	$1.43 \times 10^3$
		4	7.22	86	559	46.7	14.8	72.4	$1.39 \times 10^3$
年排放总量 (吨)			—	—	0.698	0.061	—	—	—
污水处理站出口	9.5	1	7.43	6	43	4.27	1.11	9.19	$1.33 \times 10^3$
		2	7.48	8	41	4.01	1.06	9.48	$1.36 \times 10^3$
		3	7.46	7	36	4.07	1.17	9.62	$1.39 \times 10^3$
		4	7.44	6	38	3.92	1.12	9.24	$1.30 \times 10^3$
	平均值		—	7	40	4.07	1.12	9.38	$1.34 \times 10^3$
	9.6	1	7.46	7	41	4.14	1.11	8.62	$1.30 \times 10^3$
		2	7.42	8	40	4.23	1.29	9.76	$1.39 \times 10^3$
		3	7.45	8	37	3.96	1.32	9.62	$1.36 \times 10^3$
		4	7.40	6	44	4.05	1.10	8.76	$1.33 \times 10^3$
平均值		—	7	40	4.10	1.20	9.19	$1.34 \times 10^3$	
标准限值			6-9	20	50	5	3	15	1600
年排放总量 (吨)			—	—	0.052	0.0052	—	—	—
备注			废水排放量约为 1280t/a						

由监测结果看出，项目排放污水中 pH 监测结果范围为 7.40~7.48，其余各项监测结果日均最大值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40mg/L，悬浮物 7mg/L，氨氮 4.10mg/L，动植物油 1.20mg/L，监测结果符合《山东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 3 标准及鲁质监标发【2011】35 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总氮日均最大值为 9.38mg/L，符合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文表 1 中的第 II 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 A 限值；全盐量日均最大值为  $1.34 \times 10^3$ mg/L，符合鲁质监标发【2014】7 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

### 6.2.3 噪声监测结果

该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昼间	夜间
2018.9.5	1#	东厂界	52.2	41.0
2018.9.6	1#	东厂界	52.5	41.5
GB12348-2008 (1类)			55	45
2018.9.5	2#	南厂界	55.1	44.2
	3#	西厂界	54.6	43.6
	4#	北厂界	58.1	41.8

监测时间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昼间	夜间
2018.9.6	2#	南厂界	55.6	44.4
	3#	西厂界	54.9	43.7
	4#	北厂界	58.5	42.4
GB12348-2008 (2类)			60	50

从监测结果分析，项目东厂界昼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52.5dB(A)，夜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41.5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1 类标准；其他厂界昼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58.5 dB(A)，夜间监测的噪声值最大值为 44.4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6.2.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项目污水总排放量为 1280t/a，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0.052t/a，氨氮排放量为 0.0052t/a，满足项目污染物总量指标（化学需氧量 0.069t/a，氨氮 0.0069t/a）。

表七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与落实情况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结论	
建设内容 (地点、规模等)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拟利用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总占地面积为680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5000m <sup>2</sup> ,主要包括粗加工车间、精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办公区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建成后,厂区配套3个冷风库,库容共计2000t,配套2个急冻间,库容共计40t,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可生产冷冻赤贝80t/a。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位于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总占地面积为680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5000m <sup>2</sup> ,主要包括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办公区等。项目厂区配套3个冷风库,库容共计2000t,配套2个急冻间,库容共计40t。项目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可生产冷冻赤贝80t/a。	符合	
污染治理措施	废水	必须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3、鲁质监标发【2011】35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号文表1中的第II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A限值以及鲁质监标发【2014】7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中的相关排放要求,经厂区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经荣成市总量部门审批确认,该项目主要污染物COD和NH <sub>3</sub> -N年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0.069吨和0.0069吨以内。	项目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够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3、鲁质监标发【2011】35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号文表1中的第II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A限值以及鲁质监标发【2014】7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中的相关排放要求,经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项目污水主要污染物COD和NH <sub>3</sub> -N年排放总量分别为0.052吨和0.0052吨。	基本符合
	废气	项目周围必须加强绿化,设置绿化隔离带,增大绿化区,确保恶臭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的要求。	项目周围加强绿化,厂界恶臭污染物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	符合

项 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执行情况	结论
污 染 治 理 措 施	噪 声	优化厂区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压缩机安置于密闭压缩机房内，污水处理设施必须建在厂区西侧，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基础减震、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污染；车辆在厂区内装卸及运输时采取降低时速、轻拿轻放、文明作业、禁止鸣笛等方式，确保东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要求，其他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项目压缩机安装于密闭压缩机房内，主要声源于车间内合理布局，并采取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经过距离衰减、墙壁阻隔降低噪声排放值；车辆在厂区内装卸及运输时采取降低时速、轻拿轻放、文明作业、禁止鸣笛等方式降低噪声排放值，项目东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标准要求，其他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符合
	固 废	生活垃圾以及废包装材料必须集中收集后运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置；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集中收集后堆肥综合利用；下脚料由厂家回收出售综合利用	项目生活垃圾、原料废包装袋和废包装箱全部由当地环卫部门转运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无害化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贝壳、内脏等下脚料，由厂家回收出售综合利用；污泥全部由项目单位统一集中收集后堆肥综合利用。	符合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1. 项目概况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位于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0 万元。项目占地面积 68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和办公区等。项目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年可生产冷冻赤贝 80t/a。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实行 8 小时工作日，年工作日 200 天。

### 2.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荣成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予以审批。

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关环保设施，环保设施与项目建设实现了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各项环保手续及“三同时”制度执行良好。

### 3. 验收监测结论

#### 3.1 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调整工况，运营负荷为 80%，达到设计运营能力 75%以上的要求，本次监测工况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够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的依据。

#### 3.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标准。

#### 3.3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废水各检测指标的结果均符合《山东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 3 和鲁质监标发【2011】35 号第 II 时段总氮 A 限值、鲁质监标发【2014】7 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标准要求。

#### 3.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厂界外 1 类区标准，其他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厂界外 2 类区标准。

### 3.5 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原料废包装袋和废包装箱全部由当地环卫部门转运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无害化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贝壳、内脏等下脚料，由厂家回收出售综合利用；污泥全部由项目单位统一集中收集后堆肥综合利用。

### 3.6 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COD0.052t/a、氨氮 0.0052t/a，满足总量批复的要求（COD0.069 t/a、氨氮 0.0069 t/a）。

## 4. 建议

- 1) 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组织演练，避免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 2) 定期检查污水处理等环保设施及生产设备运行情况，做好维护保养工作，确保外排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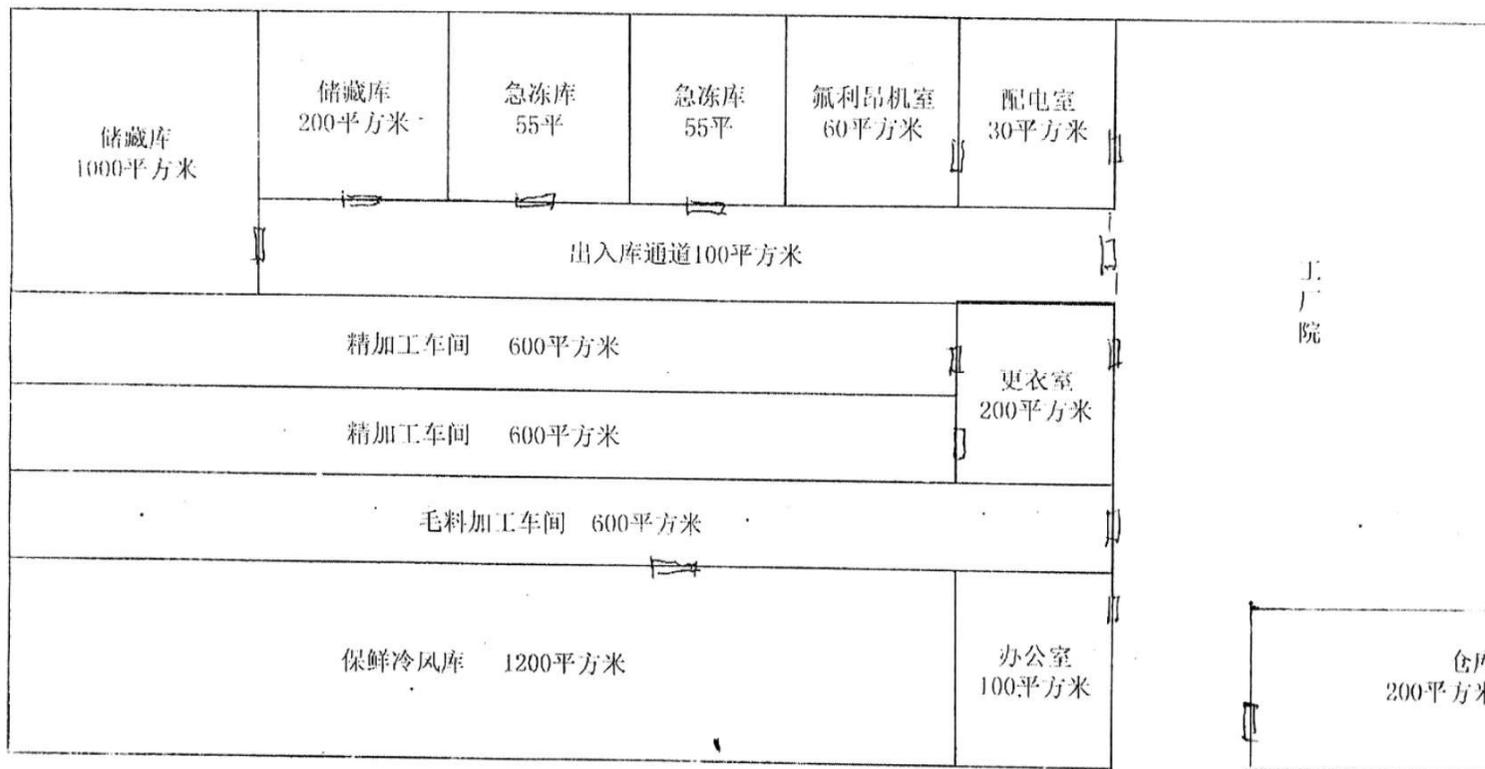
附件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 1: 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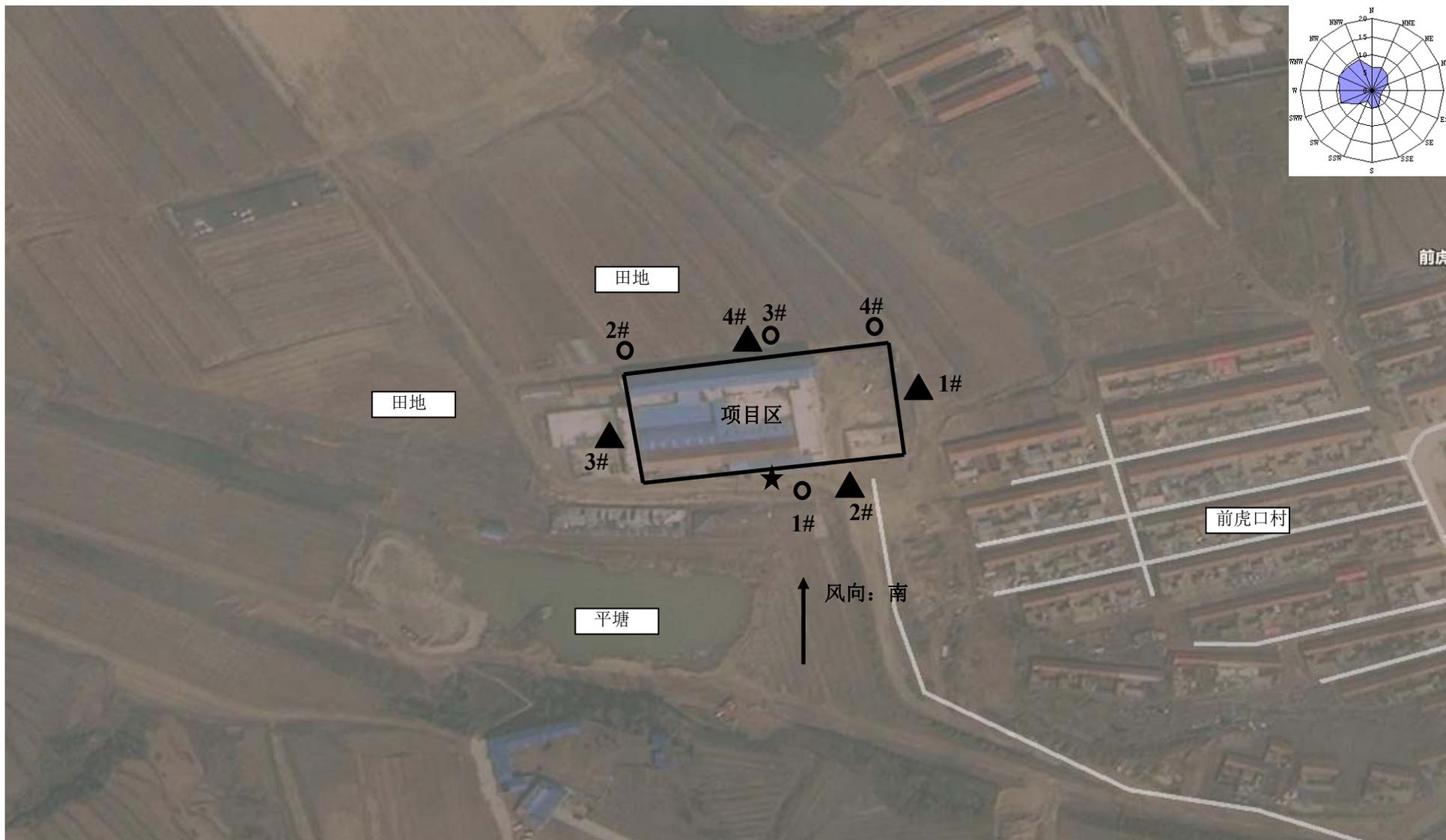
附件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平面图



备注：工厂总建筑面积为5520平方米

### 附件 3 项目采样点位示意图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 污水监测点位

## 附件 4 环评结论与建议

### 结论与建议

#### 一、评价结论

##### 1、项目概况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拟利用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6800m<sup>2</sup>，总建筑面积 5000m<sup>2</sup>，主要包括粗加工车间、精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办公区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建成后，厂区配套 3 个冷风库，库容共计 2000t，配套 2 个急冻间，库容共计 40t，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可生产冷冻赤贝 80t/a。

##### 2、环境质量现状

拟建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中的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的要求；拟建项目周围区域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区标准的要求；拟建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各监测项目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1993)中的 III 类标准的要求；拟建项目所在区域附近平塘水质各监测项目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V 类标准。各环境质量现状均符合应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

##### 3、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拟建项目废水经厂区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能够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 3、鲁质监标发【2011】35 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文表 1 中的第 II 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 A 限值以及鲁质监标发【2014】7 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中的相关排放要求，然后经厂区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

(2) 拟建项目通过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及严格管理，预计项目厂界噪声能够达到规定的相应排放标准，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3) 拟建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案可行，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4) 拟建项目厂区内装卸叉车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 CO、HC 和 NO<sub>x</sub>，建设单位要求运输及装卸车辆均使用正规无铅汽油、优质柴油，并定时检修与维护，且由于厂区内车辆尾气属于间断性排放，产生量很小，污染物浓度较低，

且通过建设单位在厂区周围进行绿化，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单位采取即时装卸即时运输、合理安排工作量、加工废料日产日清、设置绿化带、喷洒除异味剂等措施，加强对异味的管理，以减轻异味的扩散。污水站采用加盖密封设计，盖板上预留排气口，构筑物处于通风良好的环境中，定期在易产生异味处喷洒除臭剂。同时，厂区周围加强绿化，设置绿化隔离带，通过广植吸附异味的乔、灌、草立体绿化，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相应标准，可有效减轻恶臭气体的影响。

(5) 项目氟利昂压缩机组采用氟利昂 R-401a 作为制冷剂，属于环保型制冷剂，生产过程中逸出的量较少，对环境影响很小。

## 二、建议

为更好地保护项目周围生态环境，根据有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建议该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 1、加强物料管理，实施清洁生产，提高产品利用率，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量。
- 2、积极加强厂区污水管道和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保证污水管道对接良好，对沿途污水管道做好防止“跑、冒、滴、漏”工作。
- 3、重视安全检查，应加强管理，为保障安全，应经常对设备、管道、门阀等进行检修，检查有无漏气情况；进一步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培训，一旦发生氟利昂泄漏，应当迅速判断事故大小、及早报警。
- 4、加强固体废物的堆存管理，保证及时清理，及时综合利用；保证固体废物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综上所述，该项目选址科学合理，环境保护措施切实有效，其对周围环境影响可以满足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在本报告提出的建议得到有效落实的情况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附件 5 环评审批意见

### 审批意见:

荣环审报告表[2018]0058 号

一、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拟利用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总占地面积为 6800m<sup>2</sup>,总建筑面积 5000m<sup>2</sup>,主要包括粗加工车间、精加工车间、冷风库、急冻间、办公区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建成后,厂区配套 3 个冷风库,库容共计 2000t,配套 2 个急冻间,库容共计 40t,主要从事赤贝冷冻加工,可生产冷冻赤贝 80t/a。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荣成市城镇总体规划。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该项目在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前提下能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建设。

二、该项目必须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不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

三、该项目在营运期必须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的要求:

1、必须配套建设污水处理设施,确保处理后的废水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 3、鲁质监标发【2011】35 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文表 1 中的第 II 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 A 限值以及鲁质监标发【2014】7 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中的相关排放要求,经厂区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经荣成市总量部门审批确认,该项目主要污染物 COD 和 NH<sub>3</sub>-N 年排放总量必须控制在 0.069 吨和 0.0069 吨以内。

2、项目周围必须加强绿化,设置绿化隔离带,增大绿化区,确保恶臭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相应标准的要求。

3、优化厂区布置、选用低噪声设备,压缩机安置于密闭压缩机房内,污水处理设施必须建在厂区西侧,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基础减震、消音、隔声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污染;车辆在厂区内装卸及运输时采取降低时速、轻拿轻放、文明作业、禁止鸣笛等方式,确保东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要求,其他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4、生活垃圾以及废包装材料必须集中收集后运至荣成市孔家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无害化处置;污水处理过程产生的污泥集中收集后堆肥综合利用;下脚料由厂家回收

出售综合利用。

四、该项目建成后，必须在3个月内按规定程序组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交付使用。

五、本报告表及批复自下达之日起，有效期为五年。如五年后方开工建设，必须向我局重新审核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必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随着环保法律、法规和标准的不断调整，该项目必须执行新的相应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

经办人：刘永杰



## 附件 6 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意见

<p>附近沟渠。</p> <p>环评预测拟建项目 COD、NH<sub>3</sub>-N 排放至外环境的总量分别为 0.069t/a 和 0.0069t/a。因此该项目所需总量指标为：COD0.069t/a，NH<sub>3</sub>-N0.0069t/a。</p>				
<p><b>五、政府下达的“十二五”污染物总量指标（吨/年）</b></p>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p><b>六、上年度本企业污染物总量排放情况（吨/年）</b></p>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p><b>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污染物排放总量（吨/年）</b></p>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0.069	0.0069			
<p><b>八、市、区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确认总量指标（吨/年）</b></p>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工业粉尘
0.069	0.0069			
<p><b>市环保局总量管理部门意见：</b></p> <p>项目废水主要为项目职工日常活动产生的生活污水、清洗原料废水及冲刷车间、生产设备等产生的冲刷废水。项目废水产生总量约为 1376m<sup>3</sup>/a，通过厂区污水管道集中收集，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建设单位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集中处理后，COD 浓度为 50mg/L，NH<sub>3</sub>-N 浓度为 5mg/L，能够达到《山东省半岛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676-2007）表 3、鲁质监标发【2011】35 号文修改单中的一级标准、鲁质监标发【2016】46 号文表 1 中</p>				

的第Ⅱ时段直排企业总氮排放浓度 A 限值以及鲁质监标发【2014】7号文全盐量指标修改单中的相关排放要求，经厂区污水管道排入附近沟渠。环评预测拟建项目 COD、NH<sub>3</sub>-N 排放至外环境的总量分别为 0.069t/a 和 0.0069t/a。

经审查，拟建项目排污及申请总量情况属实，外排废水能够达标排放。“十三五”期间，我市将为该项目下达 0.069t/a 的 COD 总量指标、0.0069t/a 的 NH<sub>3</sub>-N 总量指标，满足本项目所需 COD、NH<sub>3</sub>-N 总量要求。

今年我市又规划实施石岛八河污水处理厂项目，预计年底可超额完成年度减排任务。因此，该项目的建设，不影响我市“十三五”减排任务的完成。

特此确认。

(公章)

2018年6月7日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水产品冷冻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荣成市经济开发区寻山街道前虎口村西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369 其它水产品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2.465/37.186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冷冻赤贝 80t/a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冷冻赤贝 80t/a		环评单位		威海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荣成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荣环审报告表[2018]005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荣成阳光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荣成阳光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科建质量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0		所占比例（%）		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0		所占比例（%）		8						
	废水治理（万元）		5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5m <sup>3</sup>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荣成市荣泽水产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18年10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1280							+1280		
	化学需氧量			40	50			0.052	0.069						+0.052		
	氨氮			4.10	5			0.0052	0.0069						+0.0052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